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北京大學日刊

第二百六十七號

編輯部　北京後門國立北京大學內

經理部　電話東局一千零七十二號

報資及告白費　每份銅元二枚每月自取三角派送三角五分外省四角五分郵票不收
廣告用四號字七行以內每字八厘一月以內五厘長期面訂五十字起算封面中縫加倍

註明門類年級……
三 稿件之登出與否何時登出及如何登載概由本日刊斟酌辦理
四 日刊遇有必須時得將原稿略為刪改總期不失原意
五 稿件無論登出與否除特別申明者外概不退還

……及有關民國史料各種書報尚乞借抄一份原件奉還事關國史請將前件向本股接洽是為至盼

北京大學出版部廣告

書報名稱	著作者	冊數	定價
Selected Contemporary Dramas	胡適	1	.50
Bernard Shaw	陶履恭	1	.70
A new Selection of English Essays	楊蔭慶	1	.80
Public Finance of Bastable	王建祖	2	1.50
Readings in Economics and Finance	王建祖	2	1.80
Berlitz, Premier Livre		1	.40
English Essays		3	3.10
English history		3	3.00
Civilization: An historical review of its elements		4	4.49
Lingua Latina		3	3.45
Logik von Dr. Th. Elsenhans mit 13 Textfiguren		1	.90
La Question D'Argent		1	1.00
國立北京大學二十周年紀念冊		1	1.00
中國史講義(上世史)	[illegible]敏曾	1	.40
中國史講義(中世史)	楊[illegible]	1	.40
論語足徵記	崔適	1	.10
史記探源	崔適	2	.60
春秋復始	崔適	6	2.00
程墨續範文	程演生	1	.40
詩學	黃節	1	.12
文字學形義篇	朱宗萊	1	.20
本國人文地理	錢[illegible]	2	.50
代數學講義(第一二編)	石鴻[illegible]	1	.60
代數學講義(第三四編)	石鴻[illegible]	1	.50
西洋倫理學史(第一二編)	楊昌濟	1	.25
西洋倫理學史(第三編)	楊昌濟	1	.35
哲學概論	陳大齊	1	.40
新編印度哲學概論	梁漱溟	1	.70
重印詞源	張炎	1	.12
重印中原音韻	周德清	1	.18
拉丁文提綱(法文釋義)	梅理慈	1	.90
拉丁文讀本(法文釋義)	梅理[illegible]	1	.90
拉丁文提綱(德文釋義)	梅理[illegible]	1	.60
拉丁文讀本(德文釋義)	[illegible]理[illegible]	1	.20
德意志之戰時經濟	馬塞爾	1	.27
清史要略	陳懷	1	.30
文範	[illegible]明、陳懷、林損	6	1.80
歐洲戰時之經濟財政	[illegible]	1	銅元14枚
強制執行法草案	[illegible]明	1	42
破產法草案	林行[illegible]	1	13
票據法草案	周家彥	1	9
海船法草案	周[illegible]	1	27
商行為草案	周家彥	1	37
德意志刑法草案	王隆泰	1	44
公司條例	周[illegible]	1	26
現時戰事與國際法	[illegible]嘉森	1	78

劉復啟事

江陰南菁書院刊行之「清經解續編」及「南菁叢書」復等現擬集資定印同校諸君有欲附印者請於十二月二十五日以前函告鄙人為要(或印全部或抽印一種或數種均可兩書書目自七日起登載本日刊後幅)印價若干須俟集成一定部數與承印人商妥再行奉告

▲李煜瀛啟事

敬啟者兩月以來因中法協進會及協約戰勝慶典等事極形忙碌近又將有法國之行益覺忽迫以致屢得惠書積久未覆者有之光顧一再尚未接晤者有之歉仄實深尚乞原宥諸君垂問以赴法及留學等事為多茲就此為普通之答復列後(一)凡欲知赴法及留學情形者除星期外每早十時均可至南灣子石達子廟會所面談(二)惠書及光顧未作答者尚乞枉駕至上列會址(三)凡欲以此等問題詢蔡孑民先生者亦乞惠臨會所(四)倘煜到稍遲請先與彭志雲先生面談(五)欲赴法者請早至會所接洽定船等事

華法教育會
留法儉學會　幹事李煜瀛謹啟

本校布告

校長布告

此次招考章程限定報名時非繳相當學校畢業證書者不得准其與試業經宣布在案嗣因投考各生有因考期迫促未能如期繳驗猥請通融辦理准其先行與試隨後補繳者本校業已量為變通准其與試現正造冊報部除文本科法文門文理法各預科法文班德文班新生照章免其繳驗證書外其餘各科新生務於一星期內速赴各科教務處補繳前校畢業證書以便查核而符定章此布

▲文科國文學研究所啟事

國文學門研究諸君鑒茲定於星期六日（本月十四日）下午四時在研究室開會討論進行方法屆時務祈畢到此白

▲夏學長致評議會函

評議會諸君公鑒按國立大學校長學長正教授派赴外國考察規程第二條「考察員於出國之前應將其所擬研究之事物及所往之各地點作一節略報告於大學評議會」今謹將所擬注意之事物舉其大要如下

一　大戰後世界思潮之變遷及其所影響於各國教育方針及文學者

二　戰後與戰前各國政治及社會情狀之大略比較

三　戰事所破壞之各種事業用何方法恢復

四　搜集關於研究學術之各種材料（如新出版圖書之類）

五　各國大學之設備及其制度之異同得失

六　參觀各圖書館博物院美術陳列所科學儀器製造廠

七　各科學最近之進步

八　各方面委託事件

各國中國留學生中之專門人才亦擬加意訪求至地點一層現尚不能預定大約先在美國稍作勾留再赴歐洲各國也

上所列各條不過就一人思慮所及以瑮之菲才寡學深恐隕越有負　諸君厚愛及　蔡校長盛意尚乞詳　賜教言　示以塗術庶不虛此一行歸能有所貢獻於吾所最親愛之大學幸甚幸甚此請　台安

弟夏元瑮上

理科教務處啟白

（一）預科二年級甲班星期六日八至九時周先生之英文改在星期三日十至十一時講授

（二）預科二年級丙班星期五日午後之物理二時自下週始改在星期一日午後二至四時講授

▲理科研究所啟事

本研究所閱覽室業已布置就緒教員暨研究員諸君希於規定時間內前往閱覽可也此啟

理科研究所閱覽室每日閱覽時間

（星期日暫時停止閱覽）

上午　十時至十二時

下午　二時至六時

▲法科研究所十二月份課程表

星期一　九　十六　廿三　三十	經濟門	譯書譯名	上午八時至十時
	政治門	譯書譯名	下午三時至四時
	法律門	比較法律	下午五時至六時
星期二　十　十七　廿四　卅一	法律門	國際法	上午八時至十時
	經濟門	財政學	下午三時至四時
星期四　十二　十九　二十六	經濟門	經濟學	上午十時至十一時
星期五　十三　二十　二十七	法律門	譯書譯名	上午八時至十時
	經濟門	銀行貨幣	上午八時至十時
星期六　十四　二十一　二十六	經濟門	譯書譯名	上午八時至九時
	法律門	比較法律	上午十一時至十二時

▲圖書館書目室啟事

頃承

胡適之先生捐贈本館

墨家哲學　一冊

除編號存館專函鳴謝外特此佈告

圖書館書目室布告

本日新到各種雜誌如下

雜誌名目	卷數	號數	冊數	月分
華工雜志		25-26	2	8-9
英文雜志	4	10 11	2	10-11
東方雜志	15	11	1	11
學鐙	22	11	4	11
Engineering and mining Journal	106	17	1	10

▲理科化學實驗室啟事

頃承

理科夏學長捐贈本室照相儀全具

計開

照像器　一架　木架　一個

乾片　二十九匣　刻度杯　一個

顯像藥　七匣　暗燈　一個

印像紙二十七帖　洒像框　兩個

大洗盆　三個　次亞硫酸曹達一瓶

橡皮洗盆　兩個

除編號存記外特此鳴謝

▲樂理研究會啟事

啟者本會現請東京音樂學校甲乙種師範科卒業生陳仲子先生於每星期二日下午五時至六時在理科十八講堂教授樂典每星期六日下午五時至六時教授和聲凡本會會員均可到會聽講概不另收會費惟西樂門會員務請少到為荷此布

十二月七日

本校紀事

▲化學門研究所紀事

十二月六日理科化學門研究所開會。到會教員俞同奎陳世璋郭世琦李續祖、當時議決事件如下。

一　嗣後研究以訂正化學名詞為主體、先由普通名詞入手、次及有機物化、並化學儀器諸名稱。

一　集會時間、除按照擬定之每週在所辦事時間外、應於每月由主任認為需要時開共同會議一次。至時可由研究員將所特別研究之科目、擇其心得、當衆講述。日期臨時登日刊通告。

一　對於報名願為通信研究員諸人、即予答復、並詢其所欲研究之科目、以便討論其應用之手續。

▲消費公社社員常會紀事　(續)

乙圖書部及商業夜班之成立及經過情形(張[illegible]君達告)

本年暑假前、本校訂購留教科書簡章九條、委令公社購買圖書。公社應時勢之要求、遂有圖書部之設立、創辦經費、由校借注。籌備各事、爰定專員。迄於暑假、任其事者、或赴天津、或往上海、或留居於都門。自備資斧、分道進行。於內國外國書業情形、詳加探查。圖資借鑑。而回顧校中訂書、占出版家數達四十左右。或在美境、或出西歐、或來自日本、或駐分於印澳、情形既極複雜、創辦何言易事。竭力經營、所適維艱。卒以各面贊助、規模賴以粗具、獨茲事之方始、恐缺點之實多。西書雖設、中書未備。雛形繼舉、宏規待張。竊幸數月以來、對外信用、日益堅固。重以本校對於是部、推有顧問及查帳員。諸事承商、得免迷途。所冀後之董斯職者、運其毅力、繼之朝氣。則斯部發展程度、自可與本校[illegible]增。雖與外國大學所設書店並駕齊驅、當不難計日而待也。惟於此有一難點焉。曠觀商業潮流、登載未便拘守舊帳。書用歐美名稱、簿記自當進採西式。而圖書部設立至今。帳類概由職員自錄。事件日繁、困苦可思。此種辦法、可暫而不可久、能率而不能繼。若長由同學自任、功課之荒廢可憂。欲即聘高手充當、社中財力莫逮、人才於奚取資、詎非成一問題。公社再三思維、求一簡而易行之法。使人才之需要、可以達到。而社中之經費、又不過耗。則惟有自行訓練學徒之一端。然非有適宜之機關、及歷相當之歲月、將不能辦到。於此遂有商業夜班之設。復思本校各種學術團體、多採推及校外主義。夜班亦是盡力社會教育之一種。因之更有就訓練學徒之便、兼招相當學生之舉。好在教員純盡義務、經濟之大難已抒。用款由點心室餘利提充、財力之繼續有自。此次核算夜班用費、統不過二十四元零二分、內含登報招考。授課用紙、及教室伺役津貼各費。公社甚望學徒知識、獲教由此漸進。他日錄帳得法、管理必益臻完美。不然、事事待職員執行。則難夫其

為職員。必也處處能僱員自舉、則慶乎其有僱員。此商業夜班所以應圖書部而起也。至於圖書部售品概狀、另由楊琦君報告、(未完)

文藝

▲論八識相知之理

文科研究員張耆勛

或以「莊子」「秋水」篇濠上節、與佛教為難、細思之、是大不然。請試言之、就「秋水」本文、明言相知之理、姑置不論。或僅斷章取義、以「子非魚安知魚之樂」、與「子非我安知我之不知魚之樂」二句為依據、復以他人(即指莊子所稱惠子)為「阿賴耶」識之同喻、以「我」(即莊子自稱)為眼識之同喻、遂以他人不知我樂、因證「阿賴耶」識不知眼識樂為難。謹就其說、依因明學立一量云、心不知眼樂、不相知故、諸不相知。不知眼樂如人我等。此一量出、現量相違、兩俱不成。能立不成、三過形式已謬、內容必妄。欲明開此悟、應先用因明學而後用唯識學明之。今擬一量云、(宗)「阿賴耶」識與眼識能相知、(因)以其為眞異熟與異熟生、隨一攝故、(同喻)如餘識等。非可託之空言、且為徵之舊記。「成唯識論述記」十二卷十三頁左八行、「異熟習氣、為增上緣、感第八識、酬引業力、恒相續故、立異熟名。感前六識、酬滿業者、從異熟起名異熟生、不名異熟、有間斷故。」基師云、「此是別果、故名為滿、引如作模、滿如塡綵。此是六識、眞異熟起、名異熟生。以非是主、有間斷故、不名眞異熟。」此猶言前六識從第八識生也。「成唯識論述記」二十九卷二十八頁右第八行云、「是異熟生、攝從異熟識、恒時生故。名異熟生、非異熟果、此名通故。」基師云「有四無記、此何無記、攝是異熟生、攝從異熟識、性恒時生故、名異熟生。非從善惡異熟業所生名異熟生、異熟生無記名通、故攝此。」此言七識從第八識生也。故凡眞異熟與異熟生、必能相知、無可疑也。然則餘之七識、皆為「阿賴耶」識所生、其能相知宜矣。若他之見分、決不能知矣。蓋「阿賴耶」識相分所緣、曰種子、曰根身、曰器界、三者皆為本識所執受。執有二義、一攝為自體、二持令不壞。受有二義、領以為境、(八)緣根身、四義皆具、加令生覺受一義。緣器世間、於執受中、各具一義。受一義者、但領以為境、執一義者、但持令不壞。是故八緣[illegible]類、境時有此差別、[illegible]八所變、與器界同證之。「成唯識論述記」四十四卷二十一頁左三行、疏所緣緣、與能緣心相離法、是謂他識所變、及自身中別識所變。仗為質者是。」「唯識心要」云「八識未轉位中、根身種子、定無疏所緣緣。器界及他人浮塵根、得有疏所緣緣。以此確知我之八識、不能知他見分也。誠以「他心知」惟有道力者能之、豈吾染識眾生所能知者。然以不知他人之故、遂謂我之八識、亦不相知、過矣。(原難以人不知我此答以我不知人從文便耳其意則同)

自論倉卒成篇後、思之、前議尚未盡、是蓋猶安慧師之說而非護法師之說也。就「莊子」郭注、「凡相知者果可以此知彼不待是魚然後是魚」等語尋繹之、則所謂相知者、周徧計度之謂也。唯識主能徧計者有二說。一、謂(八)識及緒心所有漏攝者、皆能徧計。一、謂第六第七心品執我法執等、是能徧計。前說、前論主之。今意取後說、稍變通而從「攝論」「宗鏡錄」等說。「攝論」第四、但(第六)意能徧計。「宗鏡」云、「一有徧非計、如無漏諸心、及有漏善識、能徧廣緣、而非執計。二、有計非徧、如有漏第七識、恒緣第八見分、[illegible]法我二執。從第六識入生空觀時、[illegible]七識中、猶尚緣第八見分起於法執。故知計而非徧。三、亦徧亦計、即眾生染心、(謂染汚相應之第六識也)四、非徧非計、即有漏前五識、及有漏第八識。各了自相分境、故不徧。無計度、隨念分別、故非計也。是能徧計者決惟一第六識耳。雖第六識以心緣緣、通緣一切心及心所、但於他識所變、只能知其相分浮塵根而已。以其為疏所緣緣耳。決不能知其見分也。「莊子」郭注云(女安知魚樂者是知我之非魚也)按知我之非魚者亦就浮塵根而言 且補前闕、重立一量云、(宗)凡我意識、能知餘七識等事、(因)能徧計我一切心及心所故、(喻)諸能徧計其一切心及心所、皆能知其事、如他人自意識知餘識等事。

雜錄

▲擬聯合同志陳請各國退還庚子賠欵專供吾國推廣教育事業意見書(續)

表一(此後各國賠款數)

日刊投稿簡章

一凡不犯下列各項之稿件無論著者譯者或紀事均在歡迎之列 [illegible] 一談論現時 [illegible]

國史徵集股啟事

敬啓者自國史館歸併本校後本股專司徵集史料現在由京外各機關寄到誌書既 [illegible]

北京大學日刊附張

英	一千〇七十三萬八千九百九十二磅
葡	一萬九千五百七十磅
英代理各國	三萬一千七百五十二磅
瑞典	一萬三千三百二十七磅
德	三萬八千九百十六萬九千九百七十四馬克
奧	二千六百三十五萬七千七百四十八克勒尼
比	四千四百九十九萬八千一百九十佛郎
西班牙	七十一萬七千六百六十六佛郎
法	三萬九千五百九十一萬五千〇〇一佛郎
意	一萬四千一百十六萬七千八百八十五佛郎
美	三千四百五十六萬六千九百〇五金圓
日本	六百九十二萬三千六百十一磅
俄	二千七百五十二萬一千三百九十三磅
荷蘭	一百九十八萬六千六百十六弗樂林

表二(每年應還本利總數)

一千九百十八年至一千九百三十二年	每年各還二千四百四十八萬三千八百兩
一千九百三十三年至一千九百四十年	每年各還三千五百三十五萬〇一百五十兩

如右列賠款、果承各國退還、作爲總數、而統盤籌書、以用諸教育事業、則各類之需要、略如左、

(一)最高研究學術機關之基金。

(二)國立北京大學及國立各專門學校之擴充費、及南京四川廣東三大學之創辦費。

(三)國立四大學之基金。

(四)學校派遣留學費。

(五)北京南京四川廣東四處之圖書館博物院等費。

(六 收入較少省分普通教育開辦之補助費。

(七)同上有分社會教育建設之補助費。

(八)各國境內之華工教育費。

右列各種教育進行之程序、及欵項之分配、宜由專門以上學校聯合會、及各省教育會、公推全國教育界有資望者三十人以上、及賠欵各國在華任職之人十人以上、組織賠欵興學董事會、議定辦法、以請於教育部而執行之。而董事會仍負稽核之責任。如是、始足以得中外之信用、而有裨於實際焉。

至於促成此事之方法、則當先集同志、向各方面着手進行。(一)上書總統、總理、及教育總長等、請其提倡贊助、由吾國政府、正式提出於和平會議、請求各國之核議。(二)致書吾國派往和平會之代表、請其提出於將來之和平會。(三)致書及電請美國總統、及他國中有力人員、或團體、請其贊助提倡。(四 在本國及外國報章中、設法鼓吹、以提起吾國及彼國中人民之注意而造成主持公道之輿論。此皆吾教育界所不可不致力者也。 (完)

害虫学 (續)

周到云者、諸事丁寧、毫不流於粗略之意也。即如施用藥劑時、自製造之始、迄撒布之終、常充分注意、其中之些細事項、亦決不妄行、始得謂之周到也。如是則收効之完全。乃得如預先之所期。不然、無論藥劑如何有効、使調製未善、或撒布未周、則不惟無何等之特効。且往往惹起意外之失敗、故周到一項、亦決不可稍忽也。

技能者。由學識與經驗得來之手腕也。假令既得適期、又能周到、若其技能有缺、則收效仍不能希其完全。我國農家之於此、幼稚之極、無可諱言。今欲用一新方法、以進求撲滅之策、增進收益、則此技能一項、與其待學者之學說而發明之、則不若俟當業者之實驗以案出也。蓋技能者、非單由學說、可得達於盡善盡美之點故耳。

兒童與害虫之驅除

如上所述、一般農家、一遇害虫多數發生、竟信以爲天災、乏其驅除之念慮、誠遺憾之最也。元來害虫在生活之適期內、其繁殖固强盛之至、然使缺其卵虫、必絕不能見其子孫存在、故驅除之際、若能衝其弱點、而置之死地、則所費之勞力較少、而所奏之功效誠大也。父兄實行於前、兒童見習於後、復加以指示、養成習慣、更可由之精益求精、其於農業之經營上、所得之裨益不少。茲列記之如左。 (未完)

植物、可用草木爲比、在山谷中、常見有低濕黑暗的地方、藏垢納汚的藪澤、太陽不能照入、空氣不得流通、農人不得耕種、樵夫不敢採樵、久而久之、草木叢生、荊棘縱橫、野獸成羣、毒蛇滿徑、春夏之季、野花盛開、枝葉搖動、山風一起、種子飛揚、四散墜地、有的落在岩石沙礫之上、不得傳種、有的落在禾田菜園之中、雖能生根萌芽、却被農人看見、盡行拔去、有的落在黑暗汚濕的地方、隨時發長、竟成了一個新棘林、內有許多獸洞蛇穴、人不敢近了。以上所說的荊棘、可比癆病、種子、可比細菌、山風、可比病人的咳嗽、岩石沙礫、可比健壯的身體、禾田菜園、可比有癆早治的人、農人樵夫、可比衛生專門家、獸洞蛇穴、可比病人肺中的爛孔、黑暗汚濕的山谷、可比關窗閉戶汚濕昏暗的臥室、新棘林、可比新受傳染的癆病。

人常住在暗濕的房子、天氣冷時、窗門盡閉、太陽不得照入、濁氣不得流出。又有癆病人居於其中、日夜大嗽、由爛肺中、噴出無數的水珠、內含億兆的細菌、親戚朋友、早晚侍奉左右、直接吸入的細菌、不可勝數。又不是十天半月的同居、乃是三年兩載的沾

攝生論 二十八

染。而且服事的人、往往失眠廢食、憂慮驚悍、因此身體漸弱、沒有抵抗疾病的能力、病人又咳嗽不歇、如山風散野種於濕地、沒有不發長的道理了。還有別的傳染法、就是病人隨處吐痰、小孩匍匐地上、兩手遍染痰涎、然後放在口裏、谷下無數的病菌。請問這樣的小孩、還能免癆病麽。地上的痰漸漸乾了、爲衆足所踐踏、漸成塵埃、掃地時、塵埃飛揚、家人吸之、既有灰塵傷肺、又受細菌侵身、日積月累、便成癆病。

以上三種、爲癆病傳染要項。但無論如何傳染、苟非身體衰弱、或年紀幼稚、到底如散種子於磐石、終無癆病之可患。

三、肺癆的病狀。

往往有人身得癆病、自己還不曉得、等他知道、病已深沈、不可救藥了。所以要防大患、避大難、總須知道癆病最早的病徵。病徵很多、最要者、有六件。

(一)瘦弱。 向來健壯青年人、往往不知何故、時覺四肢無力、精神疲敝、未作事、已先疲乏、就是終日休息、仍然困倦異常、清早起來、便無精神、親戚朋友看他越來越瘦、照

(据老學菴筆記作相韓 皆作字說解十卷)

清代官吏相見白事已。主人舉茶。則門外役從高呼送客。以故主人不欲客畢其辭者。亦舉茶。俾之去。初以晚世之習耳。觀東軒筆錄載胡枚謁陳升之求薦。升之鄙其言。遽索湯使起。則此風自宋已然。

范文正以中庸授張橫渠。後儒列渠橫於范門。然東軒筆錄載孫泰山再謁文正。文正補泰山學官。授以春秋。而泰山後以春秋教授學者。則泰山亦當在范門也。

鄭景望蒙齋筆談云。李習之學識實過韓退之。蓋其所知者各異。退之之主張吾道。千載一人。而余爲是言。固不躂矣。然余自不以爲疑。曷不取其原道讀之。醇粹而不雜。明果而不二。世皆以比孟子。然究其所終。則得儒者之說。而苟知學孔子者皆能爲是言。習之他文不多見。而其復性三篇。於秦漢以下諸儒畧無所襲。獨超然知顏子之用心。若唐人之爲佛者。亦或似。然其言矯而中。幸中必有乖忤。未能如習之坦然至到。蓋二人之爲儒一也。今世言三代周公孔子之道。詳者莫如禮記。禮記之傳駁。而眞得孔子之

讀書小記 四十七

言者。惟中庸與大學。退之出於大學而未至。故原道之末論正心誠意曰。古之爲是者。將以有爲。今之爲是者。外其天下國家而滅其天常。蓋以詆佛老。意謂絕仁義棄禮樂。皆以其莊語而不窮其旨。區區以孟子與荀卿楊雄爲辨。則已下矣。故曰未至。習之學出中庸而不膠其言。故論至誠盡性之道。自孟子推之至於子思。子思推之至於孔子。合於易之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知顏子之不遠復爲三月不違仁。卿與雄曾無議。而退之之所未嘗語也。故曰不膠其言。二人要不可偏廢。將以正人則不可無退之。將以自法。則不可無習之。習之惟其所見者明。故其文章合處亦追踪退之無甚愧。唐人記習之退之姪壻。似不肯相下。雖退之强毅亦不敢屈以從已。弟子之者。惟籍湜輩耳。近歲無能知習之者。惟老蘇嘗及之。然止與其文辭。子瞻兄弟不復言。甚矣學之難也。後必有與余同者。然後知余言之不謬。按鄭氏此論甚公。余向評亦然。然推尊退之猶過。蓋其時方崇尚退之文。未敢力言之也。(按寒蕊實鈔葉夢得巖下放言僞作)

畫墁錄云。曆日後宮宿相屬相聯。本是一甲。以眞廟後年五十九。嫌於數窮。遂演之爲